

# 電信事業網路互連裁決申請書

第一類電信事業間網路互連

第一類電信事業與第二類電信事業間之網路互連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申請人	名稱	
	公司所在地	
	電話及傳真	
代表人	姓名	
	身分證字號	
	戶籍地址	
實收資本額	新臺幣	元整
業務類別及營業項目		
<p>茲依據電信事業網路互連管理辦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十八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十七條之規定申請裁決；檢附申請書及裁決書文件各一份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一切責任。</p> <p>此 致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</p> <p>公司及負責人印章：</p>		

備註：請檢具本申請書及裁決書文件資料各一份，向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提出申請；另將申請書（含裁決書）副本送達他方當事人。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50號

電話：02-33438798

裁決書（格式範例）

